

证券代码：835532

证券简称：思尔特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-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查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中的相关议案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对公司《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。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整体经营情况，其编制流程、披露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相符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本次议案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，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，均严格遵循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全面审慎核查。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该类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必要需求，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，定价原则公平、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转移利益、损害公司及

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程序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流程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3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《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进行了细致核查与审慎分析。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公司结合所处行业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发展现状、未来业务拓展资金需求、社会资金成本及监管政策要求等多方面因素，综合考量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，做出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决策，具备合理性与必要性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，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本次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

独立董事：林宁耀、戴建宏

2026 年 4 月 2 日